

《北京市军供站改扩建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5月10日，北京市军供站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相关要求，组织召开了《北京市军供站改扩建工程项目》验收评审会。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北京市军供站）、检测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中环华信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及3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现场查看了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本项目验收情况的汇报，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北京市丰台区看丹86号，占地面积约2.24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4.66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3.4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1.26万平方米）。年接待量11万人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中国航空工业规划设计研究院于2009年12月编制完成。于2010年1月取得原北京市丰台区环境保护局批复（丰环保审字[2010]0058号）。本项目于2010年1月开工建设，2011年7月竣工投产。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36712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占总投资的0.08%。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原环评阶段拟建游泳池及其配套2台3吨燃气供热水锅炉和中水处理站实际未建设，其他建设内容与环评及其批复内容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废水包括餐饮废水、洗浴废水及冲厕废水。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洗浴废水、冲厕废水一同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进入卢沟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二) 废气

本项目废气包括2台燃气茶水炉废气、地下车库废气及餐饮油烟废气。2台燃气茶水炉废气分别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地下车库废气通过2m高排气筒排放；餐饮油烟废气经静电光解复合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分别通过3根16m高排气筒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油烟风机、水泵等设备噪声。采取基础减振、门窗隔声、消声器等降噪措施。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和餐饮厨余垃圾，分类收集后统一由丰台区环卫中心宛平环卫所清运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废水

经监测，本项目废水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表3“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二) 废气

经监测，本项目燃气茶水炉废气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中表2“在用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餐饮废气排放满足《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488-2018)中表1“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要



求；地下车库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表3“生产工艺废气及其他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三）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东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表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Ⅰ类标准限值要求，西厂界、南厂界、北厂界噪声满足表1中4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和餐饮厨余垃圾，分类收集后统一由丰台区环卫中心宛平环卫所清运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按照有关环保要求进行妥善处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北京市军供站改扩建工程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关污染防治设施并达标排放，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本项目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北京市军供站改扩建工程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整改要求

按照北京市《固定污染源监测点位设置规范》（DB11/1195-2015）的要求完善废气、废水监测点位的规范设置。

专家签字：

胡月祺
何友文

王瑞

李玲





北京市军供站改扩建工程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组名单

序号	姓名	职位/职称	所在单位	联系电话	签字	验收工作组
1、	安平	副站长	北京市军供站	13701038416	安平	建设单位
2、	王会玲	技术员	北京市军供站	13651151228	王会玲	建设单位
3、	胡月琪	高工	北京市环境保护监测中心	13621127548	胡月琪	特邀技术专家
4、	王启辉	高工	北京华准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8911341153	王启辉	特邀技术专家
5、	池海寿	副研究员	北京市理化分析测试中心	13811217042	池海寿	特邀技术专家
6、	何友文	主任	中环华信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	18911223193	何友文	监测编制单位